

关于对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[2017]第 1 号
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我部关注到，你公司股票价格自 2016 年 12 月 15 日以来累计上涨 28.76%，同期深证 A 指涨幅为 0.48%，且你公司多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期持续减持公司股票。请你公司董事会：

1、根据本所《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9 号——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》的规定，关注、核实相关事项，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。

2、根据本所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向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（以下简称“大股东”）书面函询，说明大股东是否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股权转让、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，并要求其书面回复。

3、根据本所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，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。

4、核查你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你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，并说明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。

请你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我部，并同时提交大股东的书面说明等附件。

同时,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上市规则》的规定,及时、公平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公司管理部

2017年1月3日